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）的毒理理化微生物应急试剂耗材等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供应商博尔仪器仪表（天津）有限公司属于工业行业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29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9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. 水质浊度速测盒；水中余氯、总氯速测盒；水质总硬度快速检测试剂盒；水中六价铬速测管；水中氰化物速测管；水中氟化物速测管；水中甲醛速测盒；水中氯化物速测管；水中硫酸盐速测管；水中挥发酚速测盒；水中总铁速测管；水中钡速测试剂盒；水中氨氮速测管；水中尿素速测管；水中硫化物速测试剂；水中铜速测盒；臭氧速测盒；亚硝酸盐速测管；硝酸盐速测管；农药速测卡；毒鼠强速测管；氟乙酰胺速测管；二氧化氯速测盒；消毒液有效氯速测卡；消毒液有效氯速测卡速测试纸；农药测定浸提液（固体）；毒鼠强速测试剂盒；毒鼠强对照液（乙酸乙酯）；敌鼠钠盐速测包；敌鼠钠盐对照液（醇溶液）；溴敌隆-杀鼠醚等鼠药速测盒；溴敌隆等鼠药速测盒辅助设备；溴敌隆对照液；安妥检测试纸（鼠药）；氟乙酰胺速测管试剂盒；鼠药氟乙酰胺对照液（乙醇介质）；亚硝酸盐对照液甲醇速测试剂盒；甲醇对照液；氰化物检测试剂包；氰化物对照液；蓖麻油鉴别试剂；生熟豆浆速测试剂；有毒豆角速测试剂盒；黄曲霉毒素 B1 速



测卡；呕吐毒素速测卡；甲醛定性速测管（用于水发产品）；甲醛半定量速测管；
甲醛对照溶液；劣质食用油鉴别速测包；违法添加物-硼砂和硼酸速测包；硼酸
对照品；注水肉检测试纸；瘦肉精（克伦-莱克-沙丁）速测卡；瘦肉精-盐酸克
伦特罗对照液；瘦肉精-沙丁胺醇对照液；牛乳掺水检测装置；牛乳新鲜度速测
盒；牛乳掺伪-尿素速测盒；尿素对照品；生熟乳检测试剂；乳品中蛋白质速测
管；硝酸盐对照液；二氧化硫快检试剂盒；甲醇/水中河豚毒素溶液；黄曲霉毒
素 B1 酶联免疫测试盒；黄曲霉毒素 M1 速测卡（牛乳检测）；汞速测试剂盒；汞对
照液；豆芽中 6-苄基腺嘌呤快速检测试纸条；4-氯苯氧乙酸钠快速检测试纸条；
畜肉和水产品鲜度及木耳检测设备；纯净水、实验用水确定设备；三聚氰胺速测
卡；三聚氰胺对照液；面粉中溴酸盐碘酸盐速测包；溴酸钾对照品；罂粟壳-吗
啡成分速测卡；餐饮具上洗涤剂残留速测试剂盒；转基因植物-谷物-散粮
CP4-EPSPS 速测卡；喹诺酮类快速检测卡；氟苯尼考快速检测卡；呋喃它酮代谢
物快速检测卡；磺胺类快速检测卡；溶解性总固体（TDS）检测仪，属于工业行
业；制造商为北京食安迅达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
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
微型企业）；

2. 离心管；滤膜；仪器调谐液：Li、Y、Ce、Tl、Co；Bond Elut-Accucat
固相萃取柱；弱阳离子交换树脂固相萃取柱（BA 柱）；XBridge®C18 色谱柱；
ACQUITY UPLCT3；1.5ml 进样瓶放置盘；不锈钢托盘；玻璃漏斗；实验室托盘；
HLB-P/HMR-Lipid SPE 柱；MCX 柱；Prime HLB 柱；1.5ml 进样小瓶瓶盖；针头过
滤器；WCX 柱（本包核心产品）；萃取管；净化柱；Slica/PSA 混合玻璃固相萃
取柱；SCX 填料；椰壳活性炭固相萃取小柱；20ml 带螺纹的顶空瓶；20mL 压盖

的顶空瓶（带瓶盖）；液相分析柱；金属喷针；预柱；预柱柱托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纳鸥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2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紫外线防护眼镜；微型数显电子天平（0.1~500g）；便携式超声波清洗器；旋涡混合器（便携式）；手动旋风食品剁碎器；样品粉碎机；微型离心机；微型便携式水浴锅（含不锈钢12孔屉）；双通道计时定时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德比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44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6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博尔仪器仪表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21日

